

# 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德人社字〔2024〕149号

## 关于开展2024年度德州市“金蓝领” 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衢新区社会事务管理部，市直有关部门，各行业企业、各有关院校：

为加快推进全市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支持企业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根据《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德州市财政局关于实施“金蓝领”培训项目的通知》（德人社字〔2020〕6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急需紧缺职业（工种）及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现状，现就开展2024年度“金蓝领”培训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基地及工种

经单位申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政府购买服务、公示等程序，确定由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德州市技师学

院)等3所培训基地开展培训,具体培训职业(工种)、培训层级见2024年度德州市“金蓝领”培训计划表(附件1)。

## 二、培训范围及报名要求

### (一) 培训范围

1.2024年度“金蓝领”培训以《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德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急需紧缺职业(工种)技能培训的通知》(德人社函〔2024〕17号)文件中公布的2024年度德州市急需紧缺职业(工种)培训项目指导目录A类(非常紧缺)工种为主,培养级别为二级(技师)。

2.面向我市各类企业在职职工、技工院校和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实习指导教师)开展培训,参加培训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

3.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不纳入培训项目范围。

### (二) 报名条件

参加技师培训应取得相关职业(工种)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3年以上,或累计从事本职业(工种)工作年限满14年(含)以上。

### (三) 报名方式

原则上由用人单位统一组织报名,报名时需提供学员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工作年限承诺证明(附件2)、身份证复印件、1寸近期证件照片3张、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本人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的说明等资料。破格参加培训的,需提供具备破格条件的有关资料,到所需

培训职业（工种）对应的培训基地报名。各培训基地负责对报名人员培训资格进行审核。

### 三、培训方式及步骤

（一）培训方式。培训应结合企业生产实际，采取科学有效的方式进行。为解决工学矛盾，思政课程、职业道德、专业基础知识和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等通用理论知识可以采取在线学习等多方式进行；培训专业相关知识、行业企业特有知识和技能实操等内容采取现场教学方式。培训时间应不少于 210 课时，其中思政课程不少于 10 个课时，理论课程不少于 110 个课时，实际操作培训可结合企业生产开展，应不少于 90 个课时，着力提高培训人员技能操作水平，增强执行操作规程、解决生产问题和完成工作任务的能力。培训基地应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结合企业生产岗位实际需要和技能人才培养规划，科学制定培训教学大纲和培训方案，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备案同意后组织实施，基地要对所有培训环节作好记录、留存资料存档备查，各项培训须于 2024 年 11 月 10 日之前完成。

（二）结业考评。各培训基地在培训过程完成后，应全部开展结业考评。技师考评内容为理论、实操及论文答辩。结业考评方案经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同意后实施，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

（三）颁发证书。结业考评合格的学员，由培训基地负责颁发相应等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各培训基地应于 11 月底

前完成取证工作。

(四) 总结归档。培训工作完成后,各培训基地要将培训方案、报名材料、培训人员名册、教师备课本、签到簿(本人签名)、影像资料(每课不少于20分钟)、开班及结业照片(各2张)、结业考评成绩等材料整理存档。并根据培训和考评情况写出绩效评估报告,内容包括:年度培训计划完成情况、培训内容完成情况、参训人员到课情况、结业考评情况、培训资金使用情况、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等。

#### 四、经费保障

(一) 补贴办法。培训项目实行“先垫后补”的办法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培训实施后按照审核通过的培训职业(工种)、培训层次、培训人数和补贴标准向培训基地先行拨付不超过60%的培训补贴资金;完成培训任务后按照考核合格人数拨付培训项目补贴标准资金剩余部分。对未按照计划完成培训任务的部分不予补贴,并收回预支的补贴资金。

(二) 补贴标准。2024年度“金蓝领”培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中标结果确定。

(三) 资金使用。各培训基地要建立专账,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培训补贴资金主要用于教师授课费、课件费、网络教育费、教材购置费、实训耗材费、场地费、教学设施设备费、培训教学工作费、结业考核、技能鉴定等费用,不得用于管理人员的餐饮、通讯、福利费用等。

#### 五、监督管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采取定期核查和不定期抽查的方式，对2024年度“金蓝领”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督导，对培训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估，对培训资金管理实施监督。对绩效评价不达标和信用不达标的培训基地取消其培训基地资格，追回被骗取、套取的补贴资金，并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责任。对在培训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依规追责问责。

各培训基地应于11月30日前，将《德州市2024年度“金蓝领”项目培训情况统计表》和培训项目绩效评估报告等资料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备案。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联系人：郭猛 吕化寒 2687160

- 附件：1.2024年度德州市“金蓝领”培训计划表  
2.工作年限承诺证明（模板）  
3.德州市“金蓝领”培训学员花名册  
4.德州市“金蓝领”培训项目情况统计表

德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4年9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1

# 2024 年度德州市“金蓝领”培训计划表

培训基地	培训等级	职业（工种）	培训计划	报名咨询电话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德州市技师学院）	技师/二级	车工	45	卞克 17753461920
		电工	60	
	合计		105	
山东四方技师学院	技师/二级	养老护理员	30	栾庆华 13295345868
		电工	60	
	合计		90	
德州信息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技师/二级	焊工	80	章杰 15949918889
	合计		80	
总计			275	

## 附件 2

# 工作年限承诺证明（模板）

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现申请参加\_\_\_\_\_（职业/工种）\_\_\_\_\_级“金蓝领”项目培训，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共\_\_\_\_\_年，工作简历如下：

起止年月	单位名称	单位所在县（市、区）	从事何种岗位工作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p>本人知晓本职业（工种）“金蓝领”培训项目申报条件，保证本次填报的信息完整准确、工作履历真实，如有虚假，愿意接受被取消申报资格。</p> <p>考生签名：</p> <p>联系电话：</p> <p>年 月 日</p>	<p>该学员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如有虚假由本人和所在单位承担一切后果。</p> <p>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盖章）： 经办人签字：</p> <p>联系电话：</p> <p>年 月 日</p>
---	--

- 1.表格内考生、经办人应签全名，单位应盖章，否则不予受理；
- 2.此证明仅作报名参加“金蓝领”项目培训凭据，不作其他用途。

附件 3

## 德州市“金蓝领”培训学员花名册

培训基地（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现职业资格证书		工作年限	参加培 训职业 (工种)	培训 等级	联系 电话	备注
					职业 (工种)	证书 编号					



附件 4

## 德州市“金蓝领”培训项目情况统计表

培训基地（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职业 (工种)	高级技师(人)		技师(人)		高级工(人)	
	培训人数	合格人数	培训人数	合格人数	培训人数	合格人数
合计						

填报人：

联系电话：

